

臺北市中山區五常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04362臺北市中山區五常街16號
承辦人：龔詩為
電話：02-25023416#851
傳真：02-25020992
電子信箱：jianchang@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五國輔字第11060038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取消「臺北市110年度國民小學硬筆書法師資初階研習班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09學年度精進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續辦。
- 二、考量近日新冠肺炎(COVID-19)疫情嚴重，本研習講座需與學員進行互動式教學、研習場地室內空間密閉，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，旨揭暑假期間研習取消辦理。
- 三、依上述說明取消原訂於110年7月12日至7月14日(第一梯次北區-研習地點:五常國小)、110年7月19日至7月21日(第二梯次南區-研習地點:景興國小)，兩場次研習。
- 四、請貴校代為轉知已薦派報名旨揭研習教師相關訊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